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关于对宇环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

公司部关注函〔2022〕第 329 号

宇环数控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关注到，你公司 2022 年 7 月 29 日至 8 月 15 日股价大幅上涨，期间发布 2 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同时，你公司自 8 月 3 日以来，先后 6 次接受机构等投资者调研，并在交流中多次提及你公司设备可用于汽车零部件（变速齿轮等）及第三代半导体碳化硅的加工制造。此外，自 7 月 29 日以来，你公司实际控制人及 4 位高管存在减持你公司股票行为。

请你公司董事会对以下事项进行核实说明：

1. 结合你公司 2022 年半年报的相关披露，说明你公司设备用于汽车零部件及碳化硅制造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你公司设备是否可以直接用于汽车零部件及碳化硅制造、当前所处阶段、是否尚需要研发改造或调试、是否已成功研制出相关产品、相关产品是否通过检验或客户认证、是否已规模化投产，相关产品收入规模、收入占比、主要客户等，并说明公司主营业务及基本面

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相关产品未实现量产或收入占比较小，请说明你公司在投资者调研中突出强调公司设备运用在汽车零部件及碳化硅制造的目的，是否存在迎合市场热点炒作公司股价的情形，并详细说明近期接待投资者调研是否存在违反公平披露原则的事项及其具体情况（如适用）。

2. 说明股价异动期间，你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多位高管减持你公司股票的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减持时间、减持数量及占比、减持金额、减持方式等，并全面自查减持行为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或其各类承诺，是否存在涉嫌内幕交易或公司迎合市场热点炒作股价配合减持的情形。

3. 根据本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关注、核实相关事项，确认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4. 根据本所相关规定，向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询，说明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计划对你公司进行股权转让、资产重组以及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要求其书面回复。

5. 你公司认为应当说明的其他事项。

请你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6 日前将上述核实情况书面回复我部并对外披露，并同时提交控股股东的书面说明等附件。

同时，提醒你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遵守《证券法》《公司法》等法律以及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

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函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管理一部
2022年8月15日